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9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8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1名，其中谢福标先生、吴阳红先生、张守卫先生、王泰元先生、程林先生、童高才先生、张济柳女士、欧阳明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董事长罗洁因需参加2023年10月23日-26日在北京召开的中国妇女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故无法亲自现场出席会议，兹委托董事吴阳红代为参会并表决，同时经半数以上董事同意本次会议由董事吴阳红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和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刚果（金）钴铜湿法冶炼厂四期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利用自身技术优势，在刚果（金）新购土地建设钴铜湿法冶炼厂（四期）项目，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刚果（金）腾远铜钴资源有限公司的配套设施，提高设备利用率，降低生产成本，完善公司整体布局，实现资源优化配置，最大化发挥固定资产产生效益的能力。因此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以全资子公司腾远钴铜资源有限公司项目实施主体，在刚果（金）卢阿拉巴省克罗维兹(Kolwezi)市投资建设刚果（金）钴铜湿法冶炼厂四期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投资建设刚果(金)钴铜湿法冶炼厂四期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为香港维克托与客户订立的供货合同项下卖方义务提供履约担保。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即公司为上述期限内发生的卖方义务承担担保责任，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1,000 万美元（担保期限内任一时点的最高额度），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批准后生效，在担保有效期内此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5 日